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7月10日（周一）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3年7月4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和奔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董事、副总裁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有序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副总裁王旭东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

待王旭东先生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正式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现王旭东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由董事长和奔流先生提名，并报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聘任王旭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经核查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王旭东先生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391-3126666

传真电话：0391-3126111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新园路龙佰集团办公楼

电子邮箱：wxd@lomonbillions.com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对中州炭素增资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对中州炭素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及《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攀枝花振兴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清算注销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攀枝花振兴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清算注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0 日

附件：

王旭东，男，中国国籍，1977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2004年，在河南省平顶山市环保局工作；2007年-2019年，在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从事投行业务，保荐代表人，历任投行五部副总经理、郑州投行总部副总经理；2019年-2023年3月，在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行业务，保荐代表人，历任企业融资部总经理、华金证券总裁助理。2023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裁，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23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旭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旭东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